

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债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2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债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风险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风险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一）行政责任人：赵小凡，男，59岁，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2020年加入中信保诚资管，具有高级会计师职称；

专业责任人：姜琦，男，43岁，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础设施及不动产投资事业部总经理，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2022年加入中信保诚资管，具有15年金融工作经验。

（二）赵小凡没有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姜琦没有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二、风险责任人最近10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赵小凡于2005-2011年，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副行长兼总行营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

2011-2012年，在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主任；

2013年至今，在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

2020年至今，在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副董事长、总经理。

（二）姜琦于2008-2011年，在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银行总部VP；

2011-2015年，在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投行部门高级经理；

2015-2022年，在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股权投资部总经理、创新业务部副总经理；债权业务事业部副总经理、部门负责人。

2022年至今，在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基础设施及不动产投资



事业部总经理。

(三) 赵小凡兼任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第十七届理事会理事、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第五届理事会下设第四届人身保险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副会长、常务理事。

三、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一) 列举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姜琦具有 15 年金融工作经验。

(二) 有无担任其他投资业务专业责任人

无

四、中国银保监会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中信保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3 月 22 日

